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 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定刚先生主持，董事钟明先生、赵其林先生、雍凤山先生、牟文女士、洪远嘉先生、赵刚先生、胡照贵先生、寇化梦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交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授权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对公司《授权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含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18.5 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4.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设 9 名董事，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根据股东单位推荐，经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审查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会董事逐项表决通过了：

（1）同意提名吴定刚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同意提名钟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同意提名赵其林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同意提名易素琴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同意提名程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同意提名方炜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

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投票选举。

#### **5.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设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经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审查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会董事逐项表决通过了：

(1) 同意提名牟文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同意提名洪远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同意提名程文龙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方式投票选举。

#### **6.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同时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同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为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税后）。因本议案涉及独立董事薪酬，同时作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和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牟文女士和洪远嘉先生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回避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7.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二）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等共 9 项议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一日